|  |
| --- |
| **湘西自治州本级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 吉首监狱  预 算 编 码： 130001  评价方式：吉首监狱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吉首监狱评价组  报告时间：2020年 6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 | 彭光辉 | | | | | | 联系电话 | 8716979 | | | | | | | |
| 人员编制 | | 344 | | | | | | 实有人数 | 341 | | | | | | | |
| 职能职责概述 | | 1、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狱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制订各项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依法管理监狱，对判处有期徒刑的罪犯执行刑罚，实施处罚和改造；  3、分析研究及时掌握狱情动态，预防、处置突发事件，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4、严格管理监狱人民警察，实施纪律监察，组织开展各类政治、业务学习和培训，加强队伍建设，负责监狱干警的警衔、奖惩、任免、考核、劳资等管理工作；  5、完成州人民政府、州司法局和省司法厅、监狱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 | | | | | | | | | | |
| 年度主要  工作内容 | | 1. 落实“首题必政治”要求，加强政治引领，提升政治站位，切实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贯彻，严格执行请求报告制度，抓好州委巡察、司法部驻在式检查等巡察整改工作，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决策部署在监狱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2. 坚持“两学一做”常态化，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规范党支部建设和党建阵地管理，推进“三会一课”常态化长效化，提高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和各类政治建警、素质强警业务学习质量； 3. 坚守安全底线，认真落实监管安全管理制度特别是核心管理制度如干警直接管理、罪犯互监组、危顽犯夹控包教、违禁物品管理、值班备勤等制度，确保监管场所持续安全稳定； 4. 践行改造宗旨，突出政治改造重点，促使罪犯做到认同党的领导、认同伟大祖国、认同中华民族、认同中华文化、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五个认同”； 5. 调整体制机制，加强监狱指挥中心和特警大队实战化、实体化建设，调整完善监院二级分控平台，新建劳动改造用房监控设施，改造完善生产区隔离围墙和报警设施，逐步提高全狱应急处突能力水平； 6. 加强生活卫生工作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巩固罪犯食堂标准化和监狱“一级医院”创建成果，为监管场所稳定提供生卫保障； 7.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格收押、管控投监涉黑涉恶罪犯，深挖涉黑涉恶犯罪线索，从严执行涉黑涉恶罪犯“减、假、暂”，严厉打击牢头狱霸和黑恶势力犯罪； 8. 严格公正执行国家刑罚，依法依规办理“减、假、暂”案件；积极创建会见中心“文明窗口”，切实开展狱务公开和普法宣传； 9. 以建成启用新劳动改造用房主契机，对现有劳动生产项目进行一次全面考察甄别和优化升级，对效益偏低或达不到环保、安全生产要求的生产项目要进行限制或予以退出； 10. 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逐步创造条，按照省局安全生产认证和生产标准化建设要求，做好各项设施建设和软硬件的管理使用，强化安全意识教育和技能培训，确保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11. 按照州委巡察整改要求，进一步理顺吉阳公司财务管理，解决政企不分、收支没有坚持两条线问题； 12. 加强在建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资金管理，确保年内完成2栋劳动改造用房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任务。深化优化第三批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积极向上汇报争取建设缺口资金我，适时办理相关报批报审手续，争取年内启动第三批项目建设的招投标程序； 13. 坚持把纪律和制度挺在前面，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治警“两个责任”落实，突出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抓好监狱岗位廉政风险防控，严格执纪问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14. 加强领导班子和队伍建设，扎实推进中层干部轮岗交流，严格按标准和程序选拔任用一批德才兼备的年轻优秀干部，完成执法勤务警员职务序列改革工作和公务员招考录用任务，进一步优化队伍结构，落实从优待警措施，激发全狱干警职工干事创业热情； 15. 以“五个文明”绩效考核为抓手，开展好新一轮创建州级文明标兵单位、民族团结进步单位、综治先进单位和驻村扶贫、庆祝建国70周年系列活动，要求开展援疆工作，持续发挥工青妇老等群团组织作用，在全狱范围营造创先争优深厚氛围。 | | | | | | | | | | | | | |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 （一）加强党的建设，提升监狱工作政治引领力，确保党对监狱工作的绝对领导  1.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旗帜鲜明地坚持党对监狱工作的绝对领导，研究工作、召开会议均做到“首题必政治”。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召开了党委民主生活会和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并形成问题整改清单，党委班子15项问题清单已完成整改11项，专项整治任务共13项已完成整改12项，整章建制3项。党委班子成员和处级干部坚持问题导向，从监狱工作实际出发开展理论调研工作，共撰写、提交调研论文8篇。党员干警职工全员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知识测试。11月5日，州委书记叶红专，州委常委、组织部长龚明汉在调研走访荣昌坪社区原吉首汽车配件厂生活区时，指出我狱老干科办公楼内侧的老房子陈旧破烂，有安全风险。监狱党委将消除安全隐患作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为民办实事的具体措施，迅速行动，6日和13日上午，李年富监狱长2次召开监狱长办公会具体研究排险工作，安排18.5万元资金，确定整修加固方案，经过20天施工，安全隐患得到了及时消除，受到群众好评。目前，我狱“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基本实现了“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做表率”目标。  2.抓好州委政治巡察等上级各项监督检查问题的整改工作  州委政治巡察指出了三个方面11个具体问题，我狱先后12次召开会议，研究制定整改措施34条，出台《吉首监狱党委议事规则》《吉阳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10个，向上级呈报请示方案1个，清退违规发放资金222万余元，其中行政财务清退13.62万元，吉阳公司财务清退208.38万元。司法部驻在式检查指出了51个问题，州人民检察院巡回检察反馈10个方面共35个具体问题，州审计局以监狱主要领导履行经济责任为重点对我狱进行为期2个月的审计监督检查，下达了审计整改意见书。对上述各种监督检查指出的问题和不足，我狱认真制定了整改方案，都已整改到位。  3.抓好民主集中制的贯彻落实  在人事任免、财务收支等重大问题坚持领导集体研究、民主决策，不搞“一言堂”。未存在违规选人用人问题。对重要事项坚持先期征求广广大党员意见，不搞“拍脑袋”决策。  4.抓好意识形态工作  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任务和周五学习日制度。及时更新官网上文明创建专题栏目，刊发创建工作信息25条，安排人员参加民族文化进农村、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省监狱系统文艺调演等活动。开展网络正面宣传及舆论引导工作，在官网转载习近平重要政务活动和讲话11条，编发工作动态50条。  5.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着重抓好监区“三重一大”事项和罪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讨论研究呈报、罪犯出监前集中时间谈话等监督工作机制，召开政治工作大会、纪律作风教育大会、举办支部书记和纪检委员业务培训班3次，全狱干警职工自觉做到敬畏法纪、敬畏组织、敬畏群众，“两个责任”进一步落实。  6.抓好精准扶贫工作  按照州委、州政府安排，继续驻村扶贫古丈县断龙山镇白溪关村、溪龙村和梅塔村。监狱党委全年9次专题研究驻村扶贫工作，安排工作经费，在警力紧张情况下，安排6名男干警脱产驻村扶贫，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和干警帮扶3个村191户建档立卡户。完善了村脱贫规划，制定了年度脱贫计划，按户制定帮扶及脱贫措施，做到了脱贫计划到人到户、项目安排到人到户、产业安排到人到户，完成了“五个一批”“十项工程”情况摸底、数据上报、项目对接。全面落实结对帮扶工作，实施结对帮扶全覆盖，我狱组织党委委员19批次、帮扶干警共1200余人次到扶贫村开展志愿服务、宣传党的政策、点亮“微心愿”、送医下乡、植树绿化、民族文化进农村、看望留守儿童等活动。  （二）坚守安全底线，构建以政治改造为统领的五大改造新格局，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  1.监管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今年来我狱无罪犯逃脱，无重大刑事案件发生。加强巡查检查，由监狱领导带队，对罪犯三大现场以及围墙电网等监管设施开展巡查检查300余次。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共，排查出涉黑罪犯3名、涉恶罪犯80名，深挖涉黑涉恶案件线索29条。扎实开展“查漏补缺 强化监管 化解风险”、“百日安全大会战”和“依法严格规范管理罪犯”等专项活动，深入推进“无违禁品监区”创建工作，全年不定期组织开展清监达40余次，监管秩序持续稳定。加强值班备勤工作，实现全员值班备勤，押犯监区、指挥中心、AB门、内看守值班干警岗位均实行24小时“瞪眼值班”双岗坐班制。加强应急处突工作，年内开展一分钟警务圈、消防、罪犯突发疾病应急演练44次，与驻狱武警中队开展罪犯脱逃应急演练2次。  2.五大改造新格局初步形成。贯彻司法部的“5+1+1”规定，把每周一作为教育日，按照省局“七大”模块进行教育改造活动。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30讲》作为对罪犯教育的重点，在罪犯中开展“我和我的祖国”主题教育系列活动，推动罪犯做到对党的领导、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五个认同”。积极落实省局“主辅包号”包教制度，对罪犯实行全狱包教矫治，狱领导对罪犯个别谈话教育矫治有记录，谈话结果有反馈，事后改造有效果。  3.刑罚执行程序进一步规范。严格按照“五级审批三级公示两级监督”程序，依法办理罪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邀请执法监督员、州司法局监所科、驻狱检察室参与案件研究，提高办案效率和执法公信力。  4.生活卫生质量进一步提高。开展“春季爱卫”、“夏季三防”活动，采购消毒、防疫药品分发到各押犯单位。为了规范透明财政预算安排的犯人生活资金369万元，年初对罪犯大宗物资采购进行了统一招标，保障采购到商家资质合格、质量优、价格低的物资，坚持采、管分离制度，安排专人采购、专人验收，确保了采购物资质量，减少了干警执法风险。完成罪犯食堂标准化建设工作，落实农药残留检测和食品48小时留样制度，全年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三）围绕控风险除隐患防事故，加强规范管理，确保监狱企业高质量发展  按照《监狱法》组织好对罪犯的劳动改造，用劳动手段矫治罪犯好逸恶劳恶习。严格执行“5+1+1”制度，保障罪犯休息权利，杜绝超时超体力劳动。加强现场安全管理，认真推行6S管理工作，全年共进行现场检查20余次，每月对检查情况进行打分排名、得分结果公示，并建立问题清单，执行问题销号制度，提高劳动现场管理水平。严格执行《湖南省监狱计分考核罪犯实施细则（试行）》，年内调整监狱计分考核领导小组成员，规范监狱计分考核工作，根据罪犯教育改造和劳动改造表现科学考核罪犯，调动罪犯改造积极性。把安全生产摆在监狱工作的重要位置，与监管安全同时研究、同时布置、同时考核，厘清安全生产责任，明确监狱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百日行动和“安全生产月”“消防安全月”活动，重点围绕控风险、除隐患、防事故，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隐患问题及时认真整改，落实“一单四制”和“重点危险源管控”工作，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组织各押犯单位开展消防应急演练4次，确保了我狱安全生产持续稳定。按省局要求完成“安全体检”，启动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创建评审工作。  （四）持之以恒抓发展，稳步推进“十三五”改扩建工程建设，确保吉首监狱硬件设施提质升级  在前两年完成AB门和指挥中心、罪犯家属会见楼、主体围墙复建等设施建设的基础上，2019年实施2栋12480㎡总投资约3000余万元的罪犯劳动改造用房建设。这个体量和规模的建筑是我狱历史上的第一次，建设过程中，我狱加大组织协调力度，克服各种困难，狠抓质量、安全、进度和资金管理，确保了工程建设的顺利开展。目前整个工程进入了最后扫尾和竣工验收阶段。相关的配套工程如电力设施、垃圾站、钢网隔离墙、视频监控设施、地面硬化等都在有序、有力推进，为2020年一季度生产监区整体搬迁到新劳动改造用房夯实了基础。后续项目建设涉及的17亩土地性质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 | | | | | | | | | | | | |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 | | | | | | | | | |
| 上年结转 | | 公共财  政拨款 | | 政府基金拨款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其他  收入 | | |
| 吉首监狱 | | | 12333 | 4751.9 | | 758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支出合计 | 其中： | | | | | | | | | 结余 | | | |
| 基本支出 | | 其中： | | | | |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 公用支出 | | | |
| 吉首监狱 | | | 9712 | 7028 | | 5977.4 | | 1050.6 | | | | 2684 | 43 | | | 2621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三公经费  合计 | 其中： | | | | | | | | | | | | |
| 公务接待费 |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 因公出国出境费 | | | | |
| 吉首监狱 | | | 22.29 | 2.33 | | 19.9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固定资产  合计 | 其中： | | | | | | | | | | | 其他 | |
| 在用固定资产 | | | | 出租固定资产 | | | | | | |
| 吉首监狱 | | | 4748 | 474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 | | | | | | | | |
| 1、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民主集中制的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  2、抓好州委政治巡察等上级各项监督检查问题的整改工作。  3、抓好精准扶贫工作。  4、维护监管安全，实施教育改造，规范刑罚执行，提高罪犯生活卫生质量。  5、推进“十三五”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 | | | | | | 1、完成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人事任免、财务收支等重大问题坚持了领导集体研究、民主决策。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任务和周五学习日制度。召开政治工作大会、纪律作风教育大会、举办支部书记和纪检委员业务培训班3次。  2、州委政治巡察等上级各项监督检查问题和不足，我狱认真制定了整改方案，都已整改到位。  3、按照州委、州政府布署，安排6名民警，工作经费，完成了全年精准扶贫工作。  4、加强巡查检查，实现全员值班备勤制度。按照“五级审批三级公示两级监督”程序，依法办理罪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统一罪犯大宗物资采购，保障采购到商家资质合格、质量优、价格低的物资，确保了采购物资质量。  5、实施完成了2栋12480㎡总投资约3000余万元的罪犯劳动改造用房建设。 | | | | | | | | |
| 整体支出  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 | | | |  | 绩效目标 | | | 完成情况 | | | | | |
|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州委州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 | | 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 | | 1、在职人员控制率 | 控制率达100% | | | 100% | | | | | |
| 2、“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 | | | 100% | | | | | |
| 3、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率达100% | | | 预算完成率79.5%偏低 | | | | | |
| 4、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 | | | 预算调整率41.8%偏高 | | | | | |
| 5、新建楼房面积控制率 | 新建楼房面积控制率达100% | | | 100% | | | | | |
| 6、新建楼房投资概算控制率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达100% | | | 100% | | | | | |
| 7、公用经费控制率 | 公用经费控制率达100% | | | 公用经费控制良好 | | | | | |
| 8、“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控制率达100% | | | 三公经费控制良好 | | | | | |
| 9、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 | | 政府采购执行偏低 | | | | | |
| 10、管理制度健全性 |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 | | 健全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 | | | | |
| 11、资金使用合规性 | 按规定用途使用资金 | | | 按规定使用资金 | | | | | |
| 12、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 | | | 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 | | | | | |
| 13、资产管理制度  健全性 | 完善内部资产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 | | | 完善内部资产管理制度 | | | | | |
| 14、资产管理安全性 | 保持资产的完整性，并规范处置资产 | | | 保证单位资产完整性 | | | | | |
| 15、固定资产利用率 | 有效利用资产 | | | 保证单位资产的有效利用 | | | | | |
|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 | | |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 | 1、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按确定的重点内容完成各项工作 | | | 完成了年内确定的各项重点工作内容 | | | | | |
| 2、社会效益 |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全州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作出贡献，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 | | 维护社会稳定，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 | | | | |
| 3、行政效能 | 改进文风会风，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 | | |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州相关规定，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文件。 | |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 社会民众、民警职工、服刑人员满意率 | 使满意度达90%以上 | | | 满意率达91.2% | | | | |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 | | | 86.7 | | | | | | | | | | | |
| 评价等次 | | | | | 良 | | | | | | | | | | | |
| 四、评价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职务/职称 | | | | | | 单 位 | 签 字 | | | | | | | |
| 秦世林 | | 副监狱长 | | | | | | 吉首监狱 |  | | | | | | | |
| 王 敏 | | 计财科科长 | | | | | | 吉首监狱 |  |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

**一、单位概况**

**1、基本情况**

湖南省吉首监狱，行政主管部门为湘西州司法局，业务主管部门为湖南省监狱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310000668700XC，办公地址吉首市杨家坪路130号。本单位设政治部、办公室等30个内设机构。本单位经州编委核定的编制人数344人，截止2019年12月31日，实有在职人员341人，离退休人员219名。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狱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制订各项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法管理监狱，对判处有期徒刑的罪犯执行刑罚，实施惩罚和改造，坚持教育和劳动相结合的原则，组织罪犯从事生产劳动，对罪犯进行思想教育、文化教育、技术教育，将罪犯改造成为守法公民，“依法、严格、科学、文明”管理罪犯，做好罪犯的收押、释放、减刑、假释、加刑、保外就医、通讯、会见、生活、医疗等工作，确保罪犯的权利不受侵犯；分析研究及时掌握狱情动态，预防、处置突发事件，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严格管理监狱人民警察，实施纪律监察，组织开展各类政治、业务学习和培训，加强队伍建设，负责监狱干警的警衔、奖惩、任免、考核、劳资等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法学会工作；开展后勤、装备、信息、技术、医疗等服务工作；完成州人民政府、州司法局和省司法厅、监狱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2、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19年，本部门整体支出9712万元，比上年增加626.4万元，增幅6.8%；其中基本支出7028万元(人员经费5978万元，公用经费1050万元)；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1163万元，下降14.2%。变化的主要原因：减少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纳，未发放警察执勤津贴、加班费及考核定等奖励标准金额差异等。

项目支出2684万元，比上年增加1789.4万元，增长200%；变化的主要原因：监狱扩建工程项目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所致。

主要内容为：工资福利支出4576.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8.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70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987.5万元；资本性支出119.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金额7028万元。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576.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0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50.4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

2019年专项支出2644万元，其中本年度州本级财政安排支出509.8万元，以前年度州本级财政安排的支出147.2万元，以前年度中央安排的监狱扩建项目支出1987万元。主要包括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6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78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987万元，资本性支出110万元。

①州本级财政预算年内安排服刑人员生活369万元，全部按资金用途用于服刑人员生活“八项”经费支出。

②州本级财政预算年内安排监狱业务费42.66万元，主要按预算项目用于购置民警服装费、狱政管理、教育改造、警示教育等支出；预算调整追加经费98.14万元，主要用于狱政设施维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服刑人员技术职业培训支出。合计140.8万元。

我狱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用途进行资金审批和使用，厉行节约，避免浪费，大额资金的使用按照“三重一大”事项议事规则集体研究，使项目资金发挥最大的效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本次自评的目的是通过评价本单位2019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状况，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进一步增强本单位支出管理的责任，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合理、规范、有效使用财政资金，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及本单位在服务发展、服务大局，惩罚和改造罪犯，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进一步规范执法和队伍建设，为湘西州发展提供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发挥作用。

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根据《湘西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州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20〕1号）文件要求，认真开展2019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认真核实数据、查阅资料、归纳汇总，逐条逐项自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3．主要绩效及评价分析**

2019年，我狱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坚持党对监狱工作的绝对领导,以迎接州委政治巡察、司法部驻在式检查、州人民检察院巡回检察、州审计局审计检查、州委政治巡察“回头看”及系列整改为抓手，认真抓好五大改造新格局实践,落实安全管理各项措施，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有序推进“十三五”扩建，持续实现“四无”和“七个不发生”目标。

（一）加强党的建设，提升监狱工作政治引领力，确保党对监狱工作的绝对领导

1.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旗帜鲜明地坚持党对监狱工作的绝对领导，研究工作、召开会议均做到“首题必政治”。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召开了党委民主生活会和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并形成问题整改清单，党委班子15项问题清单已完成整改11项，专项整治任务共13项已完成整改12项，整章建制3项。党委班子成员和处级干部坚持问题导向，从监狱工作实际出发开展理论调研工作，共撰写、提交调研论文8篇。党员干警职工全员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知识测试。11月5日，州委书记叶红专，州委常委、组织部长龚明汉在调研走访荣昌坪社区原吉首汽车配件厂生活区时，指出我狱老干科办公楼内侧的老房子陈旧破烂，有安全风险。监狱党委将消除安全隐患作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为民办实事的具体措施，迅速行动，6日和13日上午，李年富监狱长2次召开监狱长办公会具体研究排险工作，安排18.5万元资金确定整修加固方案，经过20天施工，安全隐患得到了及时消除，受到群众好评。目前，我狱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基本实现了“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做表率”目标。

2.抓好州委政治巡察等上级各项监督检查问题的整改工作

州委政治巡察指出了三个方面11个具体问题，我狱先后12次召开会议，研究制定整改措施34条，出台《吉首监狱党委议事规则》《吉阳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10个，向上级呈报请示方案1个，清退违规发放资金222万余元，其中行政财务清退13.62万元，吉阳公司财务清退208.38万元。司法部驻在式检查指出了51个问题，州人民检察院巡回检察反馈10个方面共35个具体问题，州审计局以监狱主要领导履行经济责任为重点对我狱进行为期2个月的审计监督检查，下达了审计整改意见书。对上述各种监督检查指出的问题和不足，我狱认真制定了整改方案，都已整改到位。

3.抓好民主集中制的贯彻落实

在人事任免、财务收支等重大问题坚持领导集体研究、民主决策，不搞“一言堂”。未存在违规选人用人问题。对重要事项坚持先期征求广广大党员意见，不搞“拍脑袋”决策。

4.抓好意识形态工作

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任务和周五学习日制度。及时更新官网上文明创建专题栏目，刊发创建工作信息25条，安排人员参加民族文化进农村、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省监狱系统文艺调演等活动。开展网络正面宣传及舆论引导工作，在官网转载习近平重要政务活动和讲话11条，编发工作动态50条。

5.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着重抓好监区“三重一大”事项和罪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讨论研究呈报、罪犯出监前集中时间谈话等监督工作机制，召开政治工作大会、纪律作风教育大会、举办支部书记和纪检委员业务培训班3次，全狱干警职工自觉做到敬畏法纪、敬畏组织、敬畏群众，“两个责任”进一步落实。按照《湘西州直党政机关公务活动用餐有关事项的通知》，采取先申报后开支等有效措施，加强公务接待等“三公经费”管理。

6.抓好精准扶贫工作

按照州委、州政府安排，继续驻村扶贫古丈县断龙山镇白溪关村、溪龙村和梅塔村。监狱党委全年9次专题研究驻村扶贫工作，安排工作经费，在警力紧张情况下，安排6名男干警脱产驻村扶贫，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和干警帮扶3个村191户建档立卡户。完善了村脱贫规划，制定了年度脱贫计划，按户制定帮扶及脱贫措施，做到了脱贫计划到人到户、项目安排到人到户、产业安排到人到户，完成了“五个一批”“十项工程”情况摸底、数据上报、项目对接。全面落实结对帮扶工作，实施结对帮扶全覆盖，我狱组织党委委员19批次、帮扶干警共1200余人次到扶贫村开展志愿服务、宣传党的政策、点亮“微心愿”、送医下乡、植树绿化、民族文化进农村、看望留守儿童等活动。

（二）坚守安全底线，构建以政治改造为统领的五大改造新格局，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

1.监管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今年来我狱无罪犯逃脱，无重大刑事案件发生。加强巡查检查，由监狱领导带队，对罪犯三大现场以及围墙电网等监管设施开展巡查检查300余次。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共，排查出涉黑罪犯3名、涉恶罪犯80名，深挖涉黑涉恶案件线索29条。扎实开展“查漏补缺 强化监管 化解风险”、“百日安全大会战”和“依法严格规范管理罪犯”等专项活动，深入推进“无违禁品监区”创建工作，全年不定期组织开展清监达40余次，监管秩序持续稳定。加强值班备勤工作，实现全员值班备勤，押犯监区、指挥中心、AB门、内看守值班干警岗位均实行24小时“瞪眼值班”双岗坐班制。加强应急处突工作，年内开展一分钟警务圈、消防、罪犯突发疾病应急演练44次，与驻狱武警中队开展罪犯脱逃应急演练2次。

2.五大改造新格局初步形成。贯彻司法部的“5+1+1”规定，把每周一作为教育日，按照省局“七大”模块进行教育改造活动。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30讲》作为对罪犯教育的重点，在罪犯中开展“我和我的祖国”主题教育系列活动，推动罪犯做到对党的领导、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五个认同”。积极落实省局“主辅包号”包教制度，对罪犯实行全狱包教矫治，狱领导对罪犯个别谈话教育矫治有记录，谈话结果有反馈，事后改造有效果。

3.刑罚执行程序进一步规范。严格按照“五级审批三级公示两级监督”程序，依法办理罪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邀请执法监督员、州司法局监所科、驻狱检察室参与案件研究，提高办案效率和执法公信力。

4.生活卫生质量进一步提高。开展“春季爱卫”、“夏季三防”活动，采购消毒、防疫药品分发到各押犯单位。为了规范透明财政预算安排的犯人生活资金369万元，年初对罪犯大宗物资采购进行了统一招标，保障采购到商家资质合格、质量优、价格低的物资，坚持采、管分离制度，安排专人采购、专人验收，确保了采购物资质量，减少了干警执法风险。完成罪犯食堂标准化建设工作，落实农药残留检测和食品48小时留样制度，全年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三）围绕控风险除隐患防事故，加强规范管理，确保监狱企业高质量发展

按照《监狱法》组织好对罪犯的劳动改造，用劳动手段矫治罪犯好逸恶劳恶习。严格执行“5+1+1”制度，保障罪犯休息权利，杜绝超时超体力劳动。加强现场安全管理，认真推行6S管理工作，全年共进行现场检查20余次，每月对检查情况进行打分排名、得分结果公示，并建立问题清单，执行问题销号制度，提高劳动现场管理水平。严格执行《湖南省监狱计分考核罪犯实施细则（试行）》，年内调整监狱计分考核领导小组成员，规范监狱计分考核工作，根据罪犯教育改造和劳动改造表现科学考核罪犯，调动罪犯改造积极性。把安全生产摆在监狱工作的重要位置，与监管安全同时研究、同时布置、同时考核，厘清安全生产责任，明确监狱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百日行动和“安全生产月”“消防安全月”活动，重点围绕控风险、除隐患、防事故，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隐患问题及时认真整改，落实“一单四制”和“重点危险源管控”工作，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组织各押犯单位开展消防应急演练4次，确保了我狱安全生产持续稳定。按省局要求完成“安全体检”，启动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创建评审工作。

（四）持之以恒抓发展，稳步推进“十三五”改扩建工程建设，确保吉首监狱硬件设施提质升级

在前两年完成AB门和指挥中心、罪犯家属会见楼、主体围墙复建等设施建设的基础上，2019年实施2栋12480㎡总投资约3000余万元的罪犯劳动改造用房建设，本年支付工程款及规费2172元。这个体量和规模的建筑是我狱历史上的第一次，建设过程中，我狱加大组织协调力度，克服各种困难，狠抓质量、安全、进度和资金管理，确保了工程建设的顺利开展。目前整个工程进入了最后扫尾和竣工验收阶段。相关的配套工程如电力设施、垃圾站、钢网隔离墙、视频监控设施、地面硬化等都在有序、有力推进，为2020年一季度生产监区整体搬迁到新劳动改造用房夯实了基础。后续项目建设涉及的17亩土地性质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五）绩效评价投入指标

①在职人员控制率（6分）：本单位2019年年末实际在职人员为341人，编委核定的在职人数为344人，实际在职人员数占编委核定的编制数的比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341÷344]×100%＝99%≤100%，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符合规定要求，根据评价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②“三公经费”变动率情况（7分）：2019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为7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公务接待费25万元），2018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总额为73万元。本单位“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73-73）÷73]×100%=0≤0，根据评价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7分。

（六）绩效评价过程指标。

1、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完成率（5分）：本单位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4584万元，年初预算5344万元，本年追加预算223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493万元，本单位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9672÷12165×100%=79.5%，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0分。

②预算调整率（5分）：本单位本年预算追加数为2237万元，年初预算为5344万元，预算调整率＝（本年预算追加数÷年初预算）×100%＝2237÷5344×100%=41.8%，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③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1分）：2019年本单位新建2栋劳动改造用房，批复概算面积12480㎡，实际建筑面积12403.5㎡,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12403.5/12480)x100%=99.4%<100% ，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分1分。

④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1分），2019年本单位新建2栋劳动改造用房，批复概算总额3769万元，本年实际支付2172万元，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2172/3769）x100%=58%<100%。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分1分。

2、预算管理情况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8分）：2019年度本单位实际基本支出中商品和服务支出为1050万元（含全年公车补助297万元），年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为1013万元（年初预算未含公务交通补助），本单位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公务交通补助）÷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1050-297）÷1013]×100%=74%>100%，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8分。

②“三公经费”控制率（8分）：2019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2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9万元、公务接待费2.3万元），“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73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22.2÷73)×100%=30.4%<100%，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8分。

③政府采购执行率（6分）：2019年度本单位按政府集中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度执行，应进行集中采购的，均已进行集中采购，政府采购实际支出数为16.1万元，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为381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16.1÷381）×100%=4.2%，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0分。

④管理制度健全性（8分）：本单位建立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8分。

⑤资金使用合规（6分）：本单位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5分）：本单位2019年度按规定内容及时限由主管部门汇总公开预决算信息，公开的本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5分。

3、资产管理情况

①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本单位健立有资产管理制度，并按制度规定执行操作。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2分。

②资产管理安全性（3分）：本单位保证资产安全完整，并规范处置相关报废资产。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③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4748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4748，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本单位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3分。

（七）绩效评价产出及效益。

1、职责履行（8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8分）。2019年，我狱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坚持党对监狱工作的绝对领导,以迎接州委政治巡察、司法部驻在式检查、州人民检察院巡回检察、州审计局审计检查、州委政治巡察“回头看”及系列整改为抓手，认真抓好五大改造新格局实践,落实安全管理各项措施，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有序推进“十三五”扩建，持续实现“四无”和“七个不发生”目标。湘西州绩效考核管理办公室《关于反馈2019年度五个文明建设绩效考核评分定等有关情况的函》（州绩办函〔2020〕1号文件，对本单位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评分为95.676分。则本单位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100）×8＝（95.676÷100)×8＝7.7分。

2、履职效益（18分）

①社会效益（6分）。坚持底线思维，牢树安全稳定生命线意识，引进社会爱心志愿者资源、“监狱+高校”等社会力量，加大开展亲情帮教，形成监狱、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大教育格局，达到了社会认同、服刑人员获益、家属满意，实现了监狱改造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步提升。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②行政效能（6分）。本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讲求优质高效，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州相关规定，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文件，严格资产管理和经费使用，行政效率较高，行政成本进一步降低，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满分6分。

③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本次绩效自评，我们向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本单位内部员工发放问卷调查90份（服务对象30份、社会公众30份、本单位员工30份），经统计对本单位的履职效果、厉行节约、信息公开等情况满意度分别为：服务对象为90%、社会群众为91%、部门内部员工为98%，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50%+社会公众满意度×40%+部门内部员工满意度×10%）为85.25%，对本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社会效益等关注程度高，满意度好，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单位该项指标得分4分。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存在的主要问题

①年初编制的预算由于财政未将公务交通补助、警察加班费、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文明单位奖励金、绩效考核奖励金、综合治理奖励等纳入单位预算，导致年内预算追加较大，预算控制率、预算完成率较低，影响单位评分及评价等次。建议将其以上项目纳入单位年度预算。

②通过向社会公众、服务对象及单位内部员工发放调查问卷了解，对本单位的满意度还没有做到百分百的满意。将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服务对象及单位内部员工对本单位工作的满意度。

2、改进措施及建议

①强化预算执行，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加快预算的执行进度，减少存量资金；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预算完成率。

②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在编制和审批预算时结合上年决算及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据实编制全部纳入年度内预算，有效避免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出现大的偏差，提高预算控制水平。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评结果为良好，较好的完成既定的工作目标，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将绩效自评在主管部门等网站进行公开，通过绩效自评增强主体责任感，真正发现工作中的差距和不足，并不断改善和提高，进一步加强此项工作。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①本单位2019年度预算完成率为79.5%，主要系监狱扩建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年末形成指标结转，使本单位该项指标得0分。

②本单位2019年度预算调整率为41.8%，为年初编制预算的不可控性等因素造成。本单位年初预算为5344万元，而州本级财政追加预算2237万元，主要为公务交通补助、警察加班费、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文明单位奖励金、绩效考核奖励金、平安建设奖励金等未纳入本单位年初预算，使本单位该项指标得3分。

③本单位2019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为4.2%，采购执行率偏低，主要是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不科学性、不合理性形成的。使本单位该项指标得0分。

附表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  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7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6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3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6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7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4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7 |
| 过 程 | 61 | 预算执行 | 12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0 |
| 预算调整率 | 5 | 预算调整率=0-10%（含），计5分；11-30%（含），计4分；31-60%（含），计3分；61-100%（含），计2分；大于100%不得分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3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1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0.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梯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 该指标以2019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1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1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0.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 该指标以2019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1 |
| 过 程 | 61 |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0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资产管理 | 8 | 资产管理制度  健全性 | 2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2 |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3 |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3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3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3 |
| 产出及效益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9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 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100）\*8 |  | 7.7 |
| 履职 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6 |
| 社会效益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 80%（含）-90%，计4分； 70%（含）-80%，计2分； 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 | | | 100 |  | 100 |  | | 86.7 |